

证券代码:603619 证券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5-069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10月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中曼石油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中曼”) 本次担保金额:1,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1,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担保额度内: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中曼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曼电气”) 本次担保金额:1,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4,200万元 是否在前期担保额度内: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中曼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曼工程香港”) 本次担保金额:3,000万美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16,316.64万元 是否在前期担保额度内: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63,605.3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5.9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外担保余额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曼石油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克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4782687627X																					
成立时间	2006年01月16日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新锦城街道白云路39号(工业东区)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服务;机械修理;机械、电器、设备、设计、安装;专用设备修理;机械产品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专业设计服务;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代理;专用设备修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table border="1"> <tr> <th>项目</th> <th>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th> <th>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th> </tr> <tr> <td>资产总额</td> <td>44,377.23</td> <td>36,411.37</td> </tr> <tr> <td>负债总额</td> <td>32,984.71</td> <td>24,352.87</td> </tr> <tr> <td>资产净额</td> <td>11,392.52</td> <td>12,058.50</td> </tr> <tr> <th>项目</th> <th>2025年1-9月(未经审计)</th> <th>2024年1-12月(经审计)</th> </tr> <tr> <td>营业收入</td> <td>6,904.42</td> <td>25,428.14</td> </tr> <tr> <td>净利润</td> <td>-713.58</td> <td>228.31</td> </tr> </table>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377.23	36,411.37	负债总额	32,984.71	24,352.87	资产净额	11,392.52	12,058.50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904.42	25,428.14	净利润	-713.58	228.31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377.23	36,411.37																				
负债总额	32,984.71	24,352.87																				
资产净额	11,392.52	12,058.50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904.42	25,428.14																				
净利润	-713.58	228.31																				

(二)四川中曼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中曼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曼石油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克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4587163716A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20日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东区白云路39号																					
注册资本	叁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修理;特种设备出租;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气设备安装、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table border="1"> <tr> <th>项目</th> <th>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th> <th>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th> </tr> <tr> <td>资产总额</td> <td>20,408.63</td> <td>14,576.51</td> </tr> <tr> <td>负债总额</td> <td>13,436.00</td> <td>7,736.98</td> </tr> <tr> <td>资产净额</td> <td>6,972.63</td> <td>6,839.53</td> </tr> <tr> <th>项目</th> <th>2025年1-9月(未经审计)</th> <th>2024年1-12月(经审计)</th> </tr> <tr> <td>营业收入</td> <td>6,740.16</td> <td>6,350.50</td> </tr> <tr> <td>净利润</td> <td>-101.08</td> <td>395.55</td> </tr> </table>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408.63	14,576.51	负债总额	13,436.00	7,736.98	资产净额	6,972.63	6,839.53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740.16	6,350.50	净利润	-101.08	395.55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408.63	14,576.51																				
负债总额	13,436.00	7,736.98																				
资产净额	6,972.63	6,839.53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740.16	6,350.50																				
净利润	-101.08	395.55																				

(三)中曼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中曼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曼石油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春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成立时间	2014年1月21日
注册地址	6/F,Manille Place,348 Kwun Tong Road,Kowloon,Hong Kong
注册资本	1,000万港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曼石油”)本次为四川中曼和中曼电气分别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1,000万元人民币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为中曼工程香港向约旦阿拉伯银行公司上海分行(Arab Bank plc, Shanghai Branch)申请3,000万美元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目前,公司为四川中曼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为中曼电气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200万元人民币;公司为中曼工程香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6,316.64万元人民币(均不含本次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和2025年6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次担保金额在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四川中曼石油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中曼石油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平安证券”)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4,920万元
-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本次现金管理期限: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24号浮动收益凭证:183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5.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行为,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已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资金账户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302720839839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门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及时销户上述账户。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了《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利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使用5,000万元购买中信建投理财产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产品全部赎回,收回本金共人民币5,000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165.99万元,赎回产品年化收益率为3.38%,与预期不存在较大差异。

三、本次实施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鉴于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预计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仍有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为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5-091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人民币4,92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4,920万元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20年7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42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共溢缴73,329,853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9.1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04,999,983.48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1,227,952.10(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83,772,031.3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1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使用4,920万元购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三)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 济川有限4,920万元购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24号浮动收益凭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存续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平安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4,920	2.30%-2.38%	56,745,871	2025年11月11日-2026年5月13日	浮动收益型	否

四、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产品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24号浮动收益凭证
产品期限	183天
起始日	2025年11月11日
到期日	2026年5月13日
到期收益率(年化)	固定收益率(年化)+浮动收益率(年化)
固定收益率(年化)	2.3%
挂钩标的	黄金现货AU9999(证券代码:AU9999.SGE)
赎回价格	赎回价格*110%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曼石油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克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14782687627X																					
成立时间	2006年01月16日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新锦城街道白云路39号(工业东区)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服务;机械修理;机械、电器、设备、设计、安装;专用设备修理;机械产品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专业设计服务;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代理;专用设备修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table border="1"> <tr> <th>项目</th> <th>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th> <th>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th> </tr> <tr> <td>资产总额</td> <td>373,315.36</td> <td>309,341.61</td> </tr> <tr> <td>负债总额</td> <td>364,928.30</td> <td>300,346.22</td> </tr> <tr> <td>资产净额</td> <td>8,387.06</td> <td>8,995.40</td> </tr> <tr> <th>项目</th> <th>2025年1-9月(未经审计)</th> <th>2024年1-12月(经审计)</th> </tr> <tr> <td>营业收入</td> <td>18,693.52</td> <td>30,617.37</td> </tr> <tr> <td>净利润</td> <td>-168.34</td> <td>2,768.87</td> </tr> </table>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3,315.36	309,341.61	负债总额	364,928.30	300,346.22	资产净额	8,387.06	8,995.40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693.52	30,617.37	净利润	-168.34	2,768.87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3,315.36	309,341.61																				
负债总额	364,928.30	300,346.22																				
资产净额	8,387.06	8,995.40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693.52	30,617.37																				
净利润	-168.34	2,768.8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保证人名称: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债权人名称: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
- 债务人名称:四川中曼石油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主债权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保证范围:债权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二)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保证人名称: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名称: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

3. 债务人名称:四川中曼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4. 主债权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保证范围:债权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8.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0月30日

(三)公司与约旦阿拉伯银行公众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保证人名称: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债权人名称:约旦阿拉伯银行公众有限公司上海分行(Arab Bank plc, Shanghai Branch)
- 债务人名称:中曼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 主债权金额:3,000万美元
-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保证期间:不超过12个月
- 保证范围:授信协议产生的所有现在和将来的债务,包括所有到期的手续费、利息、费用以及直接或间接发生的与授信协议有关的债务,或银行对担保债务人的债务而持有的任何担保有关的成本、费用和开支。

8.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0月29日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四川中曼、中曼电气、中曼工程香港向银行申请贷款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支持,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开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被担保对象四川中曼、中曼电气、中曼工程香港为全资子公司,且公司对上述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方面具有充分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对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各业务板块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需求,各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63,605.3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5.91%。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619 证券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5-068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曼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曼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87,900,5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1%。本次质押展期后,中曼控股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48,358,6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55.02%。
- 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接到控股股东中曼控股的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2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展期,具体情况如下:
 - 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注1)	是否为质押(注2)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本次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中曼控股	是	20,000,000	否	否	2024/8/13	2025/11/11	2026/11/1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75%	4.33%	债务周转
合计	-	20,000,000	-	-	-	-	-	-	22.75%	4.33%	--

2.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中曼控股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份数	未质押股份份数
中曼控股	87,900,528	19.01%	48,358,600	55.02%	10.46%	0	0

(注:上述表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中曼控股所质押股份到期情况

中曼控股所质押股份已到期数量为10,404,300股,目前正在办理还款及解质押手续,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0,404,3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1.84%,占公司总股本的2.25%。对应融资本金余额为1.00亿元。

中曼控股质押股份所对应的融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股票理财、投资收益、出售资产等。

2. 中曼控股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 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控股股东质押事项目前不会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2) 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 公司控股股东中曼控股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变动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72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 Cambridge Island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CIG开发”)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令科技”)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权益变动方向: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不适用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11.31%
-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10.98%
- 本次变动是否涉及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是 否
- 是否强制要约收购义务:是 否

注: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按公司股份总数335,030,341股(行使超额配股权之前)计算,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按公司股份总数345,081,841股(超额配股权悉数行使)计算。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合并计算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名称	康令科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5883436120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860号10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姓名/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CIG开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Crickl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康令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860号10幢

三、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CIG开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Crickl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5-058号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拍卖股份解除司法标记暨完成过户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过户登记的标的物为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含其一致行动人)武汉新量汉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量汉宜”)所持公司的9,4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3.42%,占公司总股本的0.46%。该标的物已于2025年10月11日被司法拍卖成交,成交价格为14,542,740元。过户登记完成后,新量汉宜持股由70,041,630股减少至60,641,6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由3.43%降至2.97%;新量汉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由136,161,816股减少至126,716,816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7%降至6.21%。
- 本次过户登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及其进展情况
- 新量汉宜所持公司的9,400,000股于2025年10月10日10时至2025年10月11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paijia.jd.com/309407362)上被司法拍卖并成交,买受人为黄文涛,成交价14,542,740元。公告编号:临2025-051号、053号
- 2025年11月10日,公司接到股东新量汉宜的通知,上述被司法拍卖的9,400,000股完成解除质押手续,公告编号:临2025-057号
- 二、解除司法标记暨完成过户登记的基本情况
- 2025年11月11日,公司接到股东新量汉宜《解除司法标记暨完成过户登记的告知函》,上述被司法拍卖的9,400,000股完成解除司法标记暨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解除司法标记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武汉新量汉宜化工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司法标记股份	9,4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3.4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6%
解除时间/期间	2025年11月10日
持股数量	60,641,630股
持股比例	2.97%
解除被冻结/标记股份数量	60,641,630股

三、其他说明

-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超额配股权悉数行使后股份总数增加,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5-037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已完成,公司总股本由584,490,586股变更为576,605,190股。近日,公司取得了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879175322H

名称: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汕头市中心城区东港路国龙水质净化厂

法定代表人:黄建勋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68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变更签字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申请。2025年9月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书》(上证上并购重组[2025]71号)。

本次变更前,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为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签字律师为于楠、杨文轩、陈慧宇,变更原因为:原签字律师杨文轩已回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5-058号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拍卖股份解除司法标记暨完成过户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已完成,公司总股本由584,490,586股变更为576,605,190股。近日,公司取得了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879175322H

名称: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汕头市中心城区东港路国龙水质净化厂

法定代表人:黄建勋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5-058号

武汉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拍卖股份解除司法标记暨完成过户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已完成,公司总股本由584,490,586股变更为576,605,190股。近日,公司取得了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879175322H

名称: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汕头市中心城区东港路国龙水质净化厂

法定代表人:黄建勋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